

株冶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二）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6 日通过电子邮件和传真等方式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。

（三）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时间：2017 年 3 月 9 日。

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方式：通讯表决方式。

（四）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11 人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 审议了“关于曹修运先生辞去公司董事、董事长职务的议案”。

 11 票同意， 0 票反对， 0 票弃权，通过了该议案。

公司现任董事长曹修运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，向董事会提出辞去本公司董事、董事长以及在董事会有关专门委员会所任职务。

曹修运先生兼任本公司董事长以来，为公司加强“三基”管理、完善生产经营管理体系、稳定职工队伍和改革发展提出了系统的建设

性意见，对公司扭亏增盈、转移转型、争取外部政策支持作出了卓越贡献，在公司最困难时期带领公司上下齐心协力共度难关，付出了辛勤努力。公司对此表示诚挚的感谢！

2、 审议了 “关于选举黄忠民先生为公司董事长的议案”。

 11 票同意， 0 票反对， 0 票弃权，通过了该议案。

鉴于公司现任董事长曹修运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，提出辞去公司董事、董事长以及在董事会有关专门委员会所任职务。依据公司控制人五矿有色金属控股有限公司的推荐，选举公司副董事长黄忠民先生为公司董事长，同时解聘其公司副董事长及公司总经理职务。

黄忠民先生简历：中共党员，高级工程师， 2005 年 10 月至 2008 年 9 月在湖南大学获得工商管理硕士， 1982 年 8 月分配到株洲冶炼厂，历任技术员、副总调度长、销售处处长、进出口公司经理、总调度长。2001 年 4 月至 2002 年 1 月任本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，2002 年 1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，2002 年 3 月至 2005 年 3 月任本公司副董事长、总经理。2005 年 2 月至 2013 年 11 月任株洲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、总经理，2012 年 7 月至 2013 年 11 月兼任株洲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。2013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党委书记、总经理，2014 年 5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董事长。

3、 审议了 “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”。

 11 票同意， 0 票反对， 0 票弃权，通过了该议案。

经公司董事长提议，聘任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刘朗明先生为公司新任总经理，解聘其公司副总经理职务。

刘朗明先生简历：中共党员，研究员级高工。1993年4月毕业于昆明理工大学有色冶金专业，研究生学历，硕士学位，同年在株洲冶炼厂参加工作，历任有色金属研究所副所长、技术中心副主任、技术中心主任、锌浸出厂厂长，2007年7月至2012年10月任本公司生产技术部部长。2012年10月至2013年11月任株洲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。2012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，2013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、党委委员。

特此公告。

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年3月9日